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9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28 号）。

（二）2023 年度资产、所有者权益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583,168.49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7.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9,504.1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23.97%。

（三）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8,439.66 万元，同比下降 14.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65.34 万元，较上年下降 138.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32.38 万元，较上年下降-150.3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97.94 万元，同比增长 140.57%。其他数据、指标详见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的原则

降本增效、拓展市场与规模、防范经营与财务风险。

（二）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发展目标及结合公司近年营业业绩、实际生产能力等情况，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

（三）预算编制基础及假设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环境、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有能力巩固和维护现有市场份额，不断拓展新兴市场。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结论

根据以上原则、编制基础和假设，公司预计 2024 年营业收入将有适当增长。

（五）特别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外部经济环境、市场状况变化及不可抗力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0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653,407.9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338,462.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4,610,912.73 元，减去 2023 年度内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64,475,448.40 元，2023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051,143,593.40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 995,506,627.18 元。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33,384,629.6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338,462.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95,595,079.13 元，减去 2023 年度内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64,475,448.40 元，2023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51,165,797.40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 1,271,619,992.86 元。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亏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亏损的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2024 年经营及资金需求计划、现金流状况、可分配利润等，提议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四、其他说明

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分红方案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1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拥有丰富的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审计服务，能够在公司财务、内控审计和其他专业工作的过程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双方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介绍

（一）机构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2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制造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刘钢跃	2001 年	1997 年	1997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了海顺新材、岳阳林纸、湖南投资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钢跃	2001 年	1997 年	1997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了海顺新材、岳阳林纸、湖南投资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黄湘伟	2006 年	2008 年	2007 年	2023 年	近三年签署了海顺新材、岳阳林纸、湖南发展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金闻	2008 年	2003 年	2008 年	2020 年	近三年复核了克明食品、中京电子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派出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况，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收费将依据公司组成部分规模及 2024 年度审计工作量确定。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核查，一致认为其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前期担任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的完成审计工作，较好的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2024 年审计委员第二次会议决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2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增加公司收益，为股东谋取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本次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范围内统筹购买。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其他资管产品等投资品种；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最长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五）资金来源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产生的自有资金、与公司经营有关产生的现金等，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六）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法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将根据资产情况和经营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确定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尽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持有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品种，但因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监事会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3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为规避饲料原材料价格及生猪价格大幅度波动给阿克苏兴疆牧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疆牧歌”）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计划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对兴疆牧歌正常经营成本的影响。

2、交易品种：交易工具及场所：在合规公开的场内或场外交易场所，场内为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场外交易对于保证交易场所：在合规公开的场内或场外交易场所，场内为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场外交易对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3、交易品种：兴疆牧歌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与兴疆牧歌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期货品种，如：生猪、小麦、玉米、大豆、豆粕、豆油等品种，目的是为兴疆牧歌生产经营的相关产品及生产所需的原料进行套期保值。

4、审议程序：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兴疆牧歌进行玉米、豆粕、生猪等商品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

5、风险提示：兴疆牧歌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价格异常波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技术风险、政策风险、交易风险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控股子公司兴疆牧歌是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生猪屠宰于一体的企业。为规避饲料原材料价格及生猪价格大幅度波动给兴疆牧歌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兴疆牧歌计划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生猪价格波动对正常经营成本的影响。

（二）资金额度

兴疆牧歌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三）交易方式

1、交易场所：合规公开的场内或场外交易场所，场内为境内商品期货交易所，场外交易对于保证于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2、交易品种：兴疆牧歌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仅限于与兴疆牧歌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期货品种，如：生猪、小麦、玉米、大豆、豆粕、豆油等品种，目的是为兴疆牧歌生产经营的相关产品及生产所需的原料进行套期保值。

（四）资金来源

兴疆牧歌自有资金。

（五）业务期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进行商品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

此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兴疆牧歌进行玉米、豆粕、生猪等商品期货的套期保值业务，可规避饲料原料价格、生猪价格大幅度波动给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管理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因此，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

四、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一）价格波动风险：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二）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期货价格出现不利的大幅波动时，客户交易对手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约定，造成损失。

（三）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四）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五）交易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交易结果取决于决策者的主观分析判断和风险控制能力，交易的执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五、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兴疆牧歌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

（二）兴疆牧歌的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自身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与自身经营业务所需的材料相关性高的商品期货品种。

（三）兴疆牧歌以自己名义设立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不会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兴疆牧歌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对保证金的投入比例进行监督和控制，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及时平仓规避风险。

（四）兴疆牧歌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与岗位牵制机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五）兴疆牧歌将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六）公司及兴疆牧歌审计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六、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并在财务报告中正确列报。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6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1、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的财务状况，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各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对于丧失使用性能，停工改造仍无法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了相应的报废。

2、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 2023 年末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商誉。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计金额为 17,047.08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减值名称	2023 年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498.30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8.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0.27
二、资产减值损失	15,256.55
其中：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477.86
存货跌价损失	11,028.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25.94
在建工程资产减值损失	163.1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246.79
商誉减值损失	214.83
三、资产核销	1,292.23
固定资产报废	1,292.23
合　计	17,047.08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各项应收款项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入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确定的组合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迁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2、资产减值及报废损失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预付账款损失

前期受到市场环境影响，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国外个别供应商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477.86 万元，公司对预付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并继续催收款项。

（2）存货跌价损失

期末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通过对存货进行清查，公司 2023 年对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存货计提减值损失 11,028.00 万元。本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万元）	跌价准备余额（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原材料	34,805.56	467.33	34,338.24
库存商品	10,518.01	533.73	9,984.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974.69	7,394.58	12,580.12
合　计	65,298.27	8,395.64	56,902.65

（3）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及报废损失

对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 2023 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2,125.94 万元，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63.13 万元。对于丧失使用性能，停工改造仍无法使用的固定资产公司进行了相应的报废处置，2023 年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92.23 万元。

（4）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对于生产性生物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 2023 年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246.79 万元。

（5）商誉减值损失

公司本期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 KENESARY AGRO LLP 公司 100%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评估报告及相关相关会计准则，计提商誉减值金额为 214.83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 17,047.08 万元，全部计入 2023 年度损益，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17,047.08 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7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指标造成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日期

1、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或“本解释”），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列示与披露。

2、变更日期

根据上述要求，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因适用本解释的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根据有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及披露。

（二）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10 月 25 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4-025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追溯调整的原因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阿克苏兴疆牧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定以 34,400 万元受让湖南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明集团”）、陈克明先生、陈克忠先生、陈晖女士持有的阿克苏兴疆牧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疆牧歌”）全部股份，股份受让完成后，公司将对兴疆牧歌增资 28,00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兴疆牧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控股股东及其部分一致行动人股份转让、同意克明食品对其增资的议案，公司已经完成支付收购款项的 100%。兴疆牧歌于 2023 年 4 月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取得兴疆牧歌 53%股权，兴疆牧歌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和兴疆牧歌合并前后均受克明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公司对兴疆牧歌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公司需对 2023 年期初及 2022 年 1-12 月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本次追溯调整数据业经审计。

二、追溯调整后对前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追溯调整对 2023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余额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追溯调整前	2023 年 1 月 1 日 追溯调整后	影响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698,720.79	391,110,360.30	74,411,639.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6,508,823.58	143,994,440.31	17,485,616.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6,558,763.58	98,854,881.12	42,296,117.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378,820.41	28,572,821.19	2,194,000.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3,718,916.65	1,093,897,054.69	250,178,138.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757,487.53	28,223,204.45	1,465,716.92
流动资产合计	1,396,621,532.54	1,784,652,762.06	388,031,229.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365,601.38	23,365,601.38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387,200.00	66,387,20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42,792,571.81	3,065,263,184.88	1,022,470,613.07
在建工程	485,742,541.40	738,866,439.94	253,123,898.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94,483,527.64	94,483,527.64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28,754.26	147,733,477.01	143,104,722.75
无形资产	221,497,613.79	235,222,293.62	13,724,679.83
开发支出			
商誉	27,261,936.94	27,261,936.94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1,164,827.49	33,176,277.21	2,011,44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08,777.12	12,308,777.12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266,772.45	99,154,626.87	3,887,85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0,416,596.64	4,543,223,342.61	1,532,806,745.97
资产总计	4,407,038,129.18	6,327,876,104.67	1,920,837,97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2,697,155.57	873,811,028.54	171,113,872.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7,372,024.50	360,422,024.50	3,050,000.00
应付账款	168,461,431.30	277,558,393.06	109,096,96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0,451,513.25	264,734,979.41	4,283,46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069,214.76	49,110,844.11	11,041,629.35
应交税费	25,521,380.43	27,062,824.14	1,541,443.71
其他应付款